**2018年硕士研究生网上报名公告**

发布时间：2017年09月25日 17:14来源：点击：29858

考生网上报名前，应登陆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xidian.edu.cn），查阅西安电子科技大学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专业目录，了解报考信息。

1.2018年我校招收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和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2.所有推免生通过中国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报考，不再参加统考考生报考。

3.报考者必须符合报考条件。考生在网上报名时应真实填写个人信息，对在报考中弄虚作假者，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将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或学籍。

4.我校不接收大学三年级及以下本科生报考。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工商管理硕士（MBA）、公共管理硕士（MPA）学习方式为非全日制、录取方式为定向，不接收档案，不发派遣证。现役军人、国防生报考，按部队相关规定办理，报名时须出具所在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材料。考生因报考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因上述原因造成考生无法复试、录取、入学及其他问题，我校不承担责任。

5.考生网上报名时按规定选择报考点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报考点接收考生条件：

（1）报考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的陕西省内各类考生。（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延安大学、陕西理工大学、宝鸡文理学院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可在本校考点报考）；

（2）所有同等学力考生；

（3）西电应届毕业生报考外省（市）招生单位可在我校考点报考。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考点安排在我校南校区（西安市西沣路兴隆段266号）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报考点不接收考生范围：

（1）不接收报考陕西省内其他招生单位的本校应届生报考；

（2）不接收报考其他招生单位的非我校应届考生报考；

（3）不接收没有进行网上报名的考生报考。

工商管理、公共管理等考生和其他考生应选择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

6.报名期间研招网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并在考生提交报名信息三天内反馈校验结果。考生可随时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规定，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管理类联考考生请特别注意）应及时在学信网申请《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在现场确认时将认证报告交报考点核验。因不能在现场确认时提供学历认证报告而无法参加考试的考生，责任自负。

7.考生应在规定时间内在指定地点进行现场确认，现场确认时考生携带本人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校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和网上报名编号，到指定报考点进行现场确认。具体时间、地点届时会在西电研招网上公布。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还应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或复印件。

在报考时尚未毕业、但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可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考生须到省级自考机构开具“自考成绩证明”；在报考时尚未毕业、但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可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网络教育考生须到所在高校网络教育学籍管理部门（继续教育学院或网络教育学院）开具“届时毕业证明”。

高职高专同等学力考生须出示成绩单原件与论文发表原刊。

8.考生应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特别需要仔细核对本人姓名、身份证件号码、学历信息、联系电话、通信地址、报考专业和研究方向、考试科目等重要信息。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9.应届本科毕业生报到时须持毕业证办理入学注册手续，无法顺利毕业考生取消入学资格。

10.我校所有研究生招生信息（初试成绩通知、复试通知等）均实行网上发布，请考生及时登陆西电研招网及报考学院网站查询。

11.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报考点代码：6113；西安电子科技大学代码：10701。

12.联系方式

微信公众号：西电研招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xidian.edu.cn

联系电话：029-88201947（硕士）、029-88203489（博士）

通信地址：西安市太白南路2号291信箱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邮编：710071